中共四川民族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工作人员专业素质测试办法

一、招聘岗位工作职责

1.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健全基层党组织工作机制，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按时完成换届选举和补选工作。

2.对各总支、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三会一课”制度、谈心谈话以及民主评议党员等有关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进行督促检查，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组织开展评优表彰工作，基层党组织年度考核工作。

3.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和党员发展工作，加强党员教育和管理工作。

4.负责党籍管理；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及党内统计工作。

5.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基层党务工作者、校内科级干部等培训。

6.加强党校教师队伍和党校教材的建设。

7.协助做好干部选拔任用、交流调整等基础性工作。

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考核评分及成绩计算方法**

1.专业素质测试方式

本次专业素质测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

2.专业素质测试内容

主要考核应聘者的思想政治素质、事业心与责任心、敬业与奉献精神、表达沟通能力、实际工作能力，以及党的基本理论知识。

3.专业素质测试评分方法

专业素质测试满分为100分，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办法，以有效分的平均值（保留一位有效小数）为应考者的实得分。